

# 劳士领汽车配件安徽工厂（注塑）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2024年3月24日,劳士领汽车配件(安徽)有限公司在合肥市组织召开了劳士领汽车配件安徽工厂(注塑)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编制单位)等代表共6人,会议邀请了三名专家组成验收专家咨询组。验收组成员查看了视频及照片,审阅了《劳士领汽车配件安徽工厂(注塑)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监测报告表》,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劳士领汽车配件安徽工厂(注塑)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安徽省淮南市寿县新桥国际产业园兴业大道13号。本项目租赁安徽新桥投资开发有限公司1#生产车间和危废库、油品库进行生产,项目总占地面积为10840平方米,建筑面积为11739.72平方米(其中办公区局部2层,建筑面积约为900平方米)。

####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2年7月,委托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编制该项目环评报告表。

2022年10月27日,淮南市寿县生态环境分局以“淮(寿)环评(2022)67号”批复该项目环评文件。。

项目工程实际总投资44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4万元。

#### (三) 验收范围

本次为整体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二、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工程变动情况可知,本次验收一般固废暂存场所位置发生变化,现位于在项目区西南侧,单独设置。储存周期半年。项目设备中600L干燥机由三台增加为四台,增加一台干燥机为备用,增加一台2500T模压机,一台600T注塑机。

参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的规定和要求,本工程变更内容不属于重大变更。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污水主要有员工生活废水和保洁废水、冷却清净下水。

本项目实行厂区排水采取雨、污分流制。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喷淋用水循环使用，不排放，办公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保洁用水和冷却清净下水一起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后进入寿县新桥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达标后排入东淝河。

### （二）废气

本次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模压、挤出、烘箱加热、注塑产生的有机废气。

模压、挤出、烘箱加热、注塑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和氨经集气罩收集后，经1套水喷淋+吸附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8.5m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

### （三）噪声

营运期噪声主要注塑机、模压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各设备噪声值在50~65dB（A）间，设备全部设置在室内，加强实验室门窗密闭性，经常保养和维护设备，避免设备在不良状态下运行，项目厂界噪声可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项目噪声对区域声环境影响较小。

### （四）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职工办公生活垃圾；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包装袋、不合格品、废边角料一般固体废物；废含油抹布手套、废液压油、废润滑脂、废包装桶、废油水混合物、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

办公生活垃圾收集定期由环卫公司清运，废包装袋、不合格品、废边角料定期收集，外售物资回收公司，废液压油、废润滑脂、废包装桶、废油水混合物、废活性炭收集后存放在危废暂存库，委托合肥和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统一处置。所有废弃物全部做到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废气

监测结果显示，验收监测期间，排气筒总排口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为1.6mg/m<sup>3</sup>、最大排放速率为1.77×10<sup>-2</sup>mg/m<sup>3</sup>，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标准要求；排气筒总排口氨最大排放浓度为1.49mg/m<sup>3</sup>、最

大排放速率为  $1.61 \times 10^{-2} \text{mg/m}^3$ , 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2015) 表 5 要求。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最大监控浓度为  $1.31 \text{mg/m}^3$ ,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中要求。厂界无组织氨最大监控浓度为  $0.09 \text{mg/m}^3$ , 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 中表 1 二级标准。厂界无组织臭气浓度最大监控浓度为  $<10 \text{mg/m}^3$ , 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 中表 1 二级标准标准值。

## (二) 废水

监测结果显示, 验收监测期间, 本项目废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的三级标准和寿县新桥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要求。

## (三) 噪声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项目厂界噪声昼间噪声最大值  $59 \text{dB (A)}$ 、夜间的噪声最大值  $50 \text{dB (A)}$ ,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3 类标准。

## (四) 固废

办公生活垃圾收集定期由环卫公司清运, 废包装袋、不合格品、废边角料定期收集, 外售物资回收公司, 废液压油、废润滑脂、废包装桶、废油水混合物、废活性炭收集后存放在危废暂存库, 委托合肥和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统一处置。所有废弃物全部做到资源化无害化处理, 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结果, 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废处理后均稳定达标排放, 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 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 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基本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 经监测各项污染物能实现达标排放, 总体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验收工作组原则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要求

- 1、项目运行过程中做好废气处理设施的维护, 确保项目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 2、加强危险废物的规范管理, 确保危险废物得到妥善收集和处置。
- 3、必要时建议优化废气处理工艺。



劳士领汽车配件（安徽）有限公司



2024.3.24

傅海



